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13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相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现将该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说明

《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有关条款修订的对照情况如下：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七条	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 (一) 对董事会的规模和结构提出建议，明确对董事的要求； (二) 研究、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提名程序； (三) 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四) 对股东、监事会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形式审核，向董事会提出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的候选人名单； (五) 对总裁提名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出意见； (六)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工作。	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二) 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十三条	委员会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一次，委员会应在会议召开前 7 天通知全体委员。临时会议由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 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因故不能主持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提名委员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前 5 天通知全体委员。有紧急事项时，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可不受前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但应发出合理通知。 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因故不能主持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2 月 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2 月 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九新公路 855 号来伊份零食博物馆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2 月 5 日

至 2024 年 2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3、4、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施辉、郁瑞芬、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德永润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徐赛花、戴轶、支瑞琪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777	来伊份	2024/1/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①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③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4 年 02 月 04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①、②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④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本公司股东可于 2024 年 01 月 31 日至 2024 年 02 月 04 日工作时间(9:00-16:00)内办理。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邮编：200050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5、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云 电话：021-51760952 邮箱：corporate@laiyifen.com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03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01 月 10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会议由董事长施永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相关融资业务，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市场公允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因其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施永雷先生、郁瑞芬女士、徐赛花女士、戴轶先生、张丽华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4 年 02 月 05 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05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相关融资业务，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订协议为准。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06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其他类理财产品(如公募基金产品、私募基金产品)等，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 投资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通过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理财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的现金管理发生额，具体发生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最多不超过本次授予的额度。

(四)投资品种

通过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其他类理财产品(如公募基金产品、私募基金产品)等，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五)投资期限

投资额度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购买的单项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六)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使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属于合理的经营手段，能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 风险分析

公司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标的。

2、具体业务实施部门在购买相关产品前，充分考虑产品持有期内公司运营资金需求，评估现金管理产品的风险和公司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的风险评估情况认购相应风险等级或更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内部审计部门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对购买产品的内部审批流程、风险情况等进行监督审查，确保资金链运营安全，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04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01 月 10 日以邮件、电话等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振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该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不违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及《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 年 01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0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07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下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市场公允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因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下述关联交易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预计，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我们认可该事项，并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024 年 0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审计委员会形成决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024 年 0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该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不违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购买信息服务	上海德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000,000	6,544,708.43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来公益农业发展(云南)有限公司		4,355,733.59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上海爱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954.50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上海松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3,428.56
合计		32,000,000	11,095,825.08

注：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具体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下同)。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76,000,000	30,253,671.2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14,459,288.4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上海爱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7,847,820.9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7,251,515.76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安庆市坤鹏商贸有限公司		5,856,911.2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徐州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12,078,378.0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上海来伊点科技有限公司		31,005.02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上海爱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7,610.61
向关联人提供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563,649.06
向关联人提供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421,909.90
向关联人提供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上海爱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14,401.47
向关联人提供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195,917.12
向关联人提供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安庆市坤鹏商贸有限公司		564,405.30
向关联人提供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徐州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448,600.17
向关联人提供广告、培训费等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111,503.60
向关联人提供广告、培训费等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159,672.27
向关联人提供广告、培训费等	上海爱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85,760.58
向关联人提供广告、培训费等	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78,366.80
向关联人提供广告、培训费等	安庆市坤鹏商贸有限公司		16,890.24
向关联人提供广告、培训费等	徐州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179,440.06
合计		76,000,000	81,076,717.97

3、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房屋建筑物）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500,000	554,110.56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房屋建筑物）	上海爱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8,220.96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营业门店）	郁瑞芬		5,080,417.95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营业门店）	上海伊毅工贸有限公司		456,518.53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仓库)	上海达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93,232.85
合计		8,500,000	7,892,500.85

4、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捐赠支出	上海来伊份公益基金会	10,000,000	1,713,262.11
合计		10,000,000	1,713,262.11

综上所述，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 12,650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10,177.83 万元，未超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预计总额。

5、关联方往来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年初余额	本期转入金额	本期利息收入	本期转出金额	期末余额
在关联银行的往来	上海松江富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60.21	9,900.00	264.97	15,150.00	4,975.17

说明：2023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在上海松江富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单日存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人民币 13,960 万元，其中：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60 万元；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类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600 万元；关联租赁类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 万元；其他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2、关联方往来款事项中，2024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在上海松江富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单日存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1)郁瑞芬

职务：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

(2)上海伊毅工贸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郁瑞芬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19 日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18 层 09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艺礼品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3)上海爱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永雷

注册资本：4,5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30 日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20 楼 03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投资管理；商务咨询服务(除专控)；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脑软件及耗材，日用百货，服饰，五金百货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华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28 日

住所：南京市秦淮区虎踞南路 102 号 1512 室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零售；生鲜食用农产品、服装、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文化用品、数码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劳保用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商务信息咨询；公关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5)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华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3 日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颛兴路 182 号底层 D 室

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体育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玩具、金银饰品、珠宝首饰、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通讯设备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软件开发、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公关活动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6)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芳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9 月 24 日

住所：南通高新技术产